

#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灵宝市人民政府的指导下，主动建立健全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机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按照“突出重点、结合局属各单位工作实际、稳步实施”的工作思路，着力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开展全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面向社会公布土地、矿产、规划、执法监察等相关信息，大力提高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开放性和透明度，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1、主动公开情况

2022年在灵宝市人民政府网站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专栏共设立7个子栏目，发布了139条政务公开信息，其中：组织概况信息1条；通知公告类信息38条；行政处罚类信息14条；规划管理类、土地管理类、矿产资源类信息共计86条。

### 2、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2年我局共收到16起依申请公开，申请人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已全部在规定时限内答复完成。

### 3、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化、标准化

严格落实责任制度，层层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申请单位对公开内容严格把关，科室负责人、主管领导对公开内容层层审核，压实责任，保证政务公开信息准确无误。

### 4、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灵宝市人民政府网站建立自然资源专栏，共设立7个版块，分别为：组织概况、通知公告、政策法规、规划管理、矿产资源管理、土地管理、行政处罚；及时面向社会进行政务信息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 5、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

通过建立健全全局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职责、公开内容、公开程序进行规范；组织专人对自然资源和规划公开内容进行梳理、规范、更新；建立日常工作开展微信联络群，每周定期在群内进行工作督促及指导培训，实现了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系统化。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	3	0	0	0	0	1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	3	0	0	0	0	15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3	3	0	0	0	0	1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主要存在问题

- 一是进一步加强具体承办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要求及规定的学习;
- 二是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力度, 进一步提高整体工作水平。

##### (二) 改进措施

- 一是加强学习、培训。加强局属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与培训, 促进全局干部职工进一步领会并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 二是进一步加强并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推进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制度化、规范化、完善化。
- 三是进一步加大局属各单位信息公开力度。强化信息公开责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 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及时、准确。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 依申请公开

2022年我局共收到16起依申请公开, 申请人提出的政府公开信息申请已全部在规定时限内答复完成,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费用。

##### (二) 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1、持续做好局属各单位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向社会公开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 2、及时在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国土空间规划、区域规划等工作。
- 3、做好行政处罚信息公开，2022年主动公开行政处罚信息14条。
- 4、做好财政信息公开。我单位财政预算已由财政局在灵宝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开。
- 5、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强化服务理念，坚持公平、公正、合法、便民原则，更好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个性化合理需求。加强业务培训，提升答复文书规范化水平。
- 6、持续强化队伍建设，定期组织局属各单位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交流，不断提升局属各单位政务信息公开业务能力。